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单位名称：衡阳歌舞剧团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负责人签字：



2025 年 2 月 28 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支出概况

（一）项目实施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主要负责开展演艺活动，丰富群众的文化生活；创作紧跟时代的艺术作品；以文艺的形式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开展非遗项目“衡阳丝弦”的传承与保护工作。现有人数 78 人，其中：在职人员 48 人（其中聘用人员 33 人）；退休人员 30 人；抚恤人员 1 人。

公司前身为衡阳市歌剧团，成立于 1965 年 8 月，培养了大批优秀艺术人才，创作移植演出了近 40 部大型歌剧、话剧及 50 余部中小型歌剧，创作的艺术作品获得国家、省、市各级奖项，还多次组织开展了全国巡演活动。自改制以来，公司通过多渠道努力开拓演出市场，通过努力每年完成了演出任务 102 场，取得经济效益 191.5 万元左右，承接的大型活动十多余场。很好的树立公司的品牌形象，通过不断努力，我们的节目受到各界人士的高度好评，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公司开展的各类政策性演出，如“送戏下乡”、“广场句句演、社区周周乐”、“非遗三进”、节目文化活动等，都得到了市委市政府等各级领导的高度好评，也受到了群众的热烈欢迎。

（二）项目资金基本情况包括预算资金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1、市级专项资金情况

1) 收入情况

2024 年市级专项资金总计收入 472.05 万元，其中：三馆两中心新馆运行经费 440 万元，送戏下乡 28.55 万元，流动舞台车 3.5 万元。

2) 资金用途和主要内容

三馆两中心新馆运行经费用于文化艺术中心水电费。

送戏下乡主要是用于剧团到各县市区开展惠民演出活动，宣传党的方针政策，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流动舞台车主要用于单位流动舞台车及 27 座客车的费用开支。

2、其他项目资金情况

1) 收入情况

2024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30 万元。

2024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9 万元。

2024 年度省级文化强省发展专项资金 20 万元（其中：舞剧《王船山》20 万元）。

创排费用、新剧创作经费年初预算 120 万元，上年结余 37.96 万元。

非遗保护专项年初预算 10 万元。

2024 年文化旅游发展专项 - 旅发大会项目-舞剧《王船山》100 万元。

2) 资金用途和主要内容

2024 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 30 万元主要用于折子戏决复赛活动。

2024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9 万元主要用于舞剧《王船山》多媒设计及制作费、演出化妆费、服装指导费等。

2024 年省级文化强省发展专项资金 20 万元用于舞剧《王船山》劳务费、租赁费等。

2024 年文化旅游发展专项-旅发大会项目-舞剧《王船山》100 万元用于委托业务费、租赁费。

创排费用、新剧创作 120 万元，主要是用于单位开展精品艺术创作，当年支出主要是二个方面，一是用于舞剧《王船山》打磨提升费用及舞剧《王船山》参加湖南省第八届艺术节演出费用；二是其他小剧（节）目创作的费用。

非遗保护费用 10 万元主要是用于衡阳丝弦传承保护工作方面。

（三）预算资金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年度目标。

1、新剧创作排练经费、创排经费的绩效总体目标和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1、创作完成舞剧《王船山》；2、参加第八届湖南省艺术节；3、与相关文博单位合作开展驻场馆及景区演出。

年度目标：参加北京舞蹈学院演出、参加第八届湖南省艺术节演出。

2、非遗保护绩效总体目标和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通过抢救性记录保存、传统曲目保护、传承人才培养、宣传展示推广等工作对衡阳丝弦进行保护和传承。

年度目标：组织保护小组人员去县市区挖掘收集整理衡阳丝弦资料，复排并创作曲目，开展衡阳丝弦“三进”活动

3、政府买单送戏下乡的年度目标：到各县市区的乡镇开展惠民演出活动 场，宣传党的方针政策，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4、舞台车的年度目标：做好流动舞台车和 27 座客车的保养维护，保障惠民活动用车需求。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1、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2024 年非物质文化遗产资金总计 10 万元，公司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法、合规，无闲置资金。

支出情况：

其他工资福利费：	8.76 万元
劳务费	0.22 万元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4 万元
差旅费	0.35 万元
租赁费	0.5 万元
印刷费	0.03 万元

2、新剧创作与排练、创排经费

2023 年新剧创作与排练、创排经费资金使用总计 157.96 万元（上年结余 37.96 万元），公司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法、合规，无闲置资金。

支出情况：

印刷费：	2.19 万元
水费：	0.09 万元
邮电费：	0.06 万元

差旅费：	3.98 万元
租赁费：	24.12 万元
培训费：	0.16 万元
公务接待费：	0.1 万元
专用材料费：	4.78 万元
劳务费：	20.91 万元
委托业务费：	16.85 万元
福利费：	4.89 万元
其他交通费用：	25.80 万元
税金及附加费用：	7.0 万元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76 万元
办公设备购置：	0.28 万元

3、文化活动-送戏下乡

2024 年文化活动送戏下乡资金使用总计 28.55 万，公司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法、合规，无闲置资金。

支出情况：

劳务费：28.55 万元

4、流动舞台车

2022 年流动舞台车总计 3.5 万元，公司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法、合规，无闲置资金。

支出情况：

维护费 0.35 万元

劳务费 1.38 万元

其他交通费用 1.68 万元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9 万元

5、2024 年中央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总计 9 万元，公司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法、合规，无闲置资金。

支出情况：

委托业务费： 8.8 万元

租赁费： 0.2 万元

6、2024 年省级文化强省发展专项资金 20 万元，公司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法、合规。

支出情况：

租赁费： 1.17 万元

劳务费： 12.35 万元

委托业务费： 4.6 万元

其他交通费用： 1.88 万元

7、三馆两中心运行经费总计 430.42 万元，用于文化艺术中心水电费支出。公司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法、合规。

支出情况：

电费 402.98 万元

水费 27.44 万元

8、2024 年文化旅游发展专项 -旅发大会项目-舞剧《王船山》100 万元；公司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法、合规。

支出情况：

委托业务费：90.8 万元

租赁费：9.2 万元

三、项目支出组织实施情况

公司各类专项资金实行“专人管理、专账核算、专项使用”。资金实行领导责任制和会计核算制，并自觉接受财政、审计纪检和上级财务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强化项目资金的管理和监督。资金的拨付本着专款专用的原则，严格执行项目资金批准的使用计划和项目批复内容，不准擅自挪用；资金拨付动向，不准任意改变。专项资金实行报账制，专项资金报账拨付要附真实、有效、合法的凭证。

四、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一）项目支出决策情况。

项目在开展前期结合单位实际情况做好了预算，明确了绩效目标，部分项目制定实施方案，为项目工作的顺利推进打好了基础。

（二）项目支出过程情况。

项目支出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结合工作实际需要进行调整的会履行相关报批手续，以确保资金支付符合项目工作的需求。

（三）项目支出产出情况。

非遗保护项目为公益性质，主要是开展了宣传演出活动场，培养了传承人 20 人；到县市区开展了采风活动。

新剧创作与排练、创排经费，主要是完成了舞剧《王船山》的创作。推进了民族歌剧《彩云之恋》的创作工作。完成其他小剧（节）目 20 多个。

文化活动送戏下乡，全年组织演职人员到各县市区的乡

镇开展惠民演出活动，完成演出 场，丰富了农村群众的文化生活，宣传了党的方针政策。

流动舞台车项目，主要是定期对车辆进行维修保养，按时缴纳车辆保险费用，加强了对司机的管理，保障演出用车安全。

（四）项目支出效益情况。

非遗保护项目通过非遗宣传活动的开展，使更多的青年少年了解熟悉了衡阳丝弦这个非遗项目。同时通过对青年传承人的培养，保障了项目的传承发展。

新剧创作与排练、创排经费项目，通过剧目创作不断提高剧团演职人员的业务水平，提升了剧团的整体实力，为打造艺术精品打下了扎实的基础。

文化活动送戏下乡和流动舞台车项目，通过活动的开展惠民演出活动，很好的宣传了党的方针政策，同时也丰富了群众文化生活，受到群众和领导的好评，取得了很好的社会效益。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1、预算执行存在偏差。项目支出在预算执行中因某些因素变化，造成个别预算子项调剂现象。

2、部分专项资金到位晚。部分常规项目年底考核后才能到账，需单位先行垫资费用，致使单位在资金上有压力。

（二）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1、规范账务处理，提高财务信息质量

严格按照《会计法》、《行政单位会计制度》、《行政单位财务规则》等规定执行财务核算，并结合实际情况，完整、准确地披露相关信息，尽可能地做到决算与预算相衔接。

2、加强新行政单位会计制度和新预算法学习培训

加强新《预算法》、《行政单位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一是制定和完善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等各项支出标准，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二是落实预算执行分析，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3、部分常规财政项目资金的实行预拨部分，考核后再拨付尾款，缓解单位资金压力。

衡阳市歌舞剧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2 月 28 日

省文化综合发展专项资金-情景融合剧《湘西草堂》（上年
结余 36.2 万元 ）